津滨卫疾控〔2021〕30号

区卫生健康委关于滨海新区2020年基本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情况的通报

各开发区、各有关医疗卫生机构：

根据《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区残联关于印发<滨海新区2019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津滨卫疾控〔2019〕200号）文件，对全区37个社区卫生服务机构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管理情况进行考核，并于2021年1月6日至13日，对全区35个社区卫生服务机构2021年度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执行工作情况进行了绩效考核。现将考核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结果

根据《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区残联关于印发<滨海新区2019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津滨卫疾控〔2019〕200号），考核内容包括2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成绩实行百分制，其中组织管理考核成绩占24%、资金管理考核成绩占16%、项目执行考核成绩占50%、项目效果考核成绩占10%。全区平均得分（不含附加分） 89.75分，最高分98.59 分，最低分66.56分。详见附件1、附件2。

二、完成情况及存在问题

（一）组织管理

1.管理体系。生态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资金管理制度。大华医院、新城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方案内容未增加心脑血管筛查等内容。港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制度及实施方案、质量体系需要更新。古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资金管理制度无制定依据，无制定时间。华兴、华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明珠花园社区卫生服务站资金管理制度无年限。中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资金管理制度未修改更新。寨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全。

2.管理落实。湖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机构内播放的视频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益广告；整改落实签字应手写签字；上交的资料未体现机构考核、质控的反馈、整改工作。开发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培训照片与培训不符；无培训通知；无3条标语宣传相关资料；无播放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益广告相关资料；无问题整改相关资料。生态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培训项目不全；培训照片服装与培训时间季节不符（8.14、9.10培训照片中人员穿长袖白衣，外套毛衣）；无播放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益广告相关资料；无2020年度区级基本公共卫生绩效考核整改相关资料；机构内部考核与质控的反馈、整改资料中整改落实签字应手写签字。永久医院无播放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益广告相关资料；无2020年度区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整改报告。三槐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培训项目不全；无本单位内部质控。新北街蓝卡、北塘街欣嘉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部培训资料不完整，签到表不全。新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区级考核整改落实的佐证资料不全。解放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培训资料不完整，项目不全。大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机构质控数据为2017年资料，无3条标语宣传资料。港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参加上级培训只有培训通知，没有参加培训的佐证材料。古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整改报告不完善；培训项目不全，2020年还在学习2017年上半年组织管理考核反馈、2017年中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反馈、2017年滨海新区第二季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老年人健康管理考核反馈。明珠花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培训没有课件资料；对本机构质控发现问题整改不完备。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宣传标语资料。幸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单位培训无课件。茶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项目不全，仅覆盖严精和传染病防控内容。大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家医日宣传活动总结内容为2020年（主题、照片）。汉沽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项目不全；世界家庭医生日宣传非2020年主题，未张贴2020年宣传海报。寨上街、杨家泊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金谷里社区卫生服务站未在机构内（门诊大厅）播放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益广告。

3.绩效考核。高新区贝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绩效考核项目不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议结合自己单位的考核进行完善；医务人员绩效工资分配无与工作量挂钩内容。天津铭远医院（六安里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议结合自己单位的考核进行完善；无医务人员绩效工资与考核结果挂钩的相关资料。湖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绩效考核方案未体现对绩效工资的考核；无本单位绩效评价（考核）的指标和标准；无绩效考核相关资料；无医务人员绩效工资与绩效考核挂钩相关资料。开发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本单位考核指标体系；无绩效考核工作落实相关资料。生态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绩效考核相关资料。永久医院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过于简单，建议进一步完善。新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绩效考核结果未通报。解放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绩效考核结果未公示。大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考核体系为2020年制定未更新。古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绩效考核方案没有制定实施时间，无法判定哪年制定，没有方案制定依据。光明、华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绩效工资未与数量和质量考核结果挂钩。明珠花园社区卫生服务站无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和标准；医务人员绩效工资未与数量和质量考核结果挂钩。

4.残联部门指标。杨家泊、湖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永久医院无相关资料。开发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康复室。生态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康复室内设备为治疗设备，非康复训练设备。明珠花园社区卫生服务站无康复室及康复专业人员。

杭州道街、北塘街、大沽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拆迁单位无康复室。

（二）资金管理

1.部分涉农单位存在村医发放标准不规范，公卫补助依据不充分；部分涉农单位没有按照文件执行村医政策，无协议，无村医工作量，无考核。

2.家庭医生签约款项存在问题主要表现在：

（1）有方案无执行或有方案少执行；

（2）超额执行发放，社保40元∕人∕年，超额发放的单位：大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保资金超额发放约19万元；公卫40元∕人∕年，北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卫发放家医款超额约18万元、大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卫发放家医款超额约2万元、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保家医款超额发放约12万元。

（3）后附工作量数据存疑，单位工作量月增减签约人数与社保回款数据增减人数不是成正相关增减关系，例如每月增加1000人新签约人数，社保本月至以后两月均没有明显回款增加现象，如新城镇社区卫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工作量表不能有效区分社保款、公卫款用于家医款发放的工作量及金额，待整改，如太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家医发放工作量表过于笼统简单化，月发放额与社保收入额不一致，不能通过工作量表追溯到发放金额数。

3.发放行政人员绩效双标准，既使用工作量，又同时使用行政人员系数，因行政人员并不具备公共卫生管理相关资质，建议使用系数核算以保证数据的真实合理性。例如古林、赵连庄、解放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会计科目使用错误，部分单位使用正常经费或自有经费列支公卫项目费用，应使用公共卫生科目。

5.财务基础工作不完备，岗位不兼容，内控制度没有有效落实，审签制度不完备。相关工作量表应由业务部门提供，财务人员按照工作量进行发放，不能由财务人员提供其他科室工作量表，权责应区分，例如大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库存物资与账套管理应权责分离，违反账实分离、不兼容岗位分离原则，如大华医院的库存物资管理。其他如工作量表、现金盘点表签字不齐全等问题。

6.部分单位存在没有辅助账或手工辅助账明细不明晰现象，未能做到完整体现日常工作的完整性，汇总一起记账过于笼统。

（三）项目执行

1.居民健康档案管理

（1）考核结果及存在的问题：

居民健康档案滨海新区总体建档率为：50.9%（截止到2021.01.04，平台数据）；总体低于80％的建档率要求；

一般健康档案，除外（老高糖及其他重点人群部分）：本人电话与联系电话空项问题仍就存在；6周岁龄以后儿童档案管理，应执行“健康档案管理（第三版要求，及时更新）”；6-19岁，存在女性月经史没有描述；文化程度部分应及时更新；20-35岁，婚姻状况；50-60岁女性，月经周期；以上部分问题较多，更新问题需要跟进。

高血压、糖尿病部分：首页患病信息没有明确标注；慢病登记时间和管理时间，要结合随访（年检时新发现患病）时间；随访部分不全或无随访现象存在（如为‘不服从管理’者，应在“个人健康问题”备注里，予以标注）；随访部分存在不规范：如，吸烟者遵医行为应评为‘差’随访部分减体重，建议目标值不宜过大；

年检部分：部分重点人群档案无年检；年检部分查体数据描述、器官检查描述、生化指标的分析等，应符合逻辑性；健康评价、指导仍需要加强；档案的整体性描述应更加的合理、规范，逻辑性有待提升，尤其涉及的年检部分的评估、指导方面。

（2）意见建议：

严格落实完成区卫健委布置的建档任务指标；加强理论知识学习，执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标准，用严密的理论指导实际工作；加强“档案”细节管理，提升档案管理质量；及时对档案进行必要的更新、完善，增加档案的“动态使用率”，真正的使居民健康档案‘活’起来；

2.健康教育

大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个别健康讲座、健康咨询开展形式不规范，缺少1次中医公众健康咨询;盐场医院金谷里讲座次数较少、宣传活动次数少、控烟宣传材料禁烟标识不足；铭远医院六安里缺少中医讲座、中医宣传活动；开发区、高新区贝勒2个机构个体化健康教育需要加强，其中开发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缺少对重点场所工作指导；无烟医疗机构资料不全；永久医院缺少健康教育年度工作方案；健康教育宣传栏缺少中医内容。

3.预防接种

（1）主要存在的问题

①依据2018年《天津市预防接种门诊管理办法》和《天津市预防接种门诊管理细则》的相关要求，个别门诊条件设施、门诊布局、流程欠规范；预防接种门诊应设在地上二层以内，二层以上须配备电梯；辖区某些日均门诊量较大的单位，候诊、留观座椅配备不足，不能满足接种日高峰时期的需求。

②工作人员管理；从事预防接种工作的人员数量不足或工作人员稳定性未达到50%；信息系统未及时更新工作人员变化。

③冷链管理：依据《天津市预防接种单位冷链系统管理指南（2017年版）》的工作要求，有门诊尚未设置冷链监测系统或未定期开展冷链监测系统季度功能测试。

④月接种任务完成率：依据信息系统月考核结果，多家预防接种门诊月接种任务完成低于90%。

⑤信息系统质量月考核：依据信息系统月考核结果，辖区各预防接种门诊中多家门诊得分率低于90%。

⑥预防接种现场，“三查七对一验证”落实不扎实、不规范，核对接种证与信息系统、预检、告知等环节有待进一步加强落实。

（2）下一步的工作建议

①依据《天津市预防接种门诊管理办法（2018年）和天津市预防接种门诊管理细则（2018年）》（津滨卫函[2018]169号）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门诊条件设施和服务能力建设。门诊位置、流程合理，门诊面积达标，及时增配、更新硬件设施，满足日常门诊工作需要，符合门诊等级要求。

②依据相关文件要求，配备足够数量的工作人员从事日常预防接种工作，系统登记与实际相符；预防接种工作人员要具备相应工作资质，每年参加业务培训且考核合格，经卫计委审核后予以下发或注册“天津市预防接种门诊工作人员上岗证”；且保证工作人员稳定性（连续工作3年及以上的工作人员）在50%以上。

③严格落实《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相关要求，做好接种登记、核对工作，加强落实“三查七对一验证”各个环节的内容，杜绝发生接种差错或事故；加强流动儿童管理，提高专业水平和服务能力。

④加强预防接种门诊免疫规划信息化管理，及时更新基本信息；免疫规划疫苗基础、加强接种率达到月考核指标要求；规范使用信息系统各项功能，提高麻疹及时率水平。

⑤做好预防接种门诊生物制品管理，应由专人负责，做好疫苗出入库登记及每日盘点，苗账一致。严格遵照“近效期先出、先进先出”的使用原则，做好标记，分类摆放；按时做好疫苗配送计划申请，一类疫苗库存量不应超过既往3个月使用量；生物制品相关档案材料保存完整。

⑥认真学习贯彻《天津市预防接种单位冷链系统管理指南（2017年版）》工作内容，规范使用临时储苗冰箱，记录启用、停止时间和温度；正常储苗冰箱每日两次记录温度；定期查看冷链监测设备及系统，及时处理异常情况；定期对冷链监测设备进行功能测试，验证报警敏感性。

⑦按要求参加工作培训，做好院内二次培训或科内定期培训，及时传达文件或工作要求，提高业务工作水平和服务能力。

4.儿童健康管理

中新生态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生儿访视次数与实际不符；古林街、中塘镇、海滨街港西、海滨街三号院、汉沽街、新北街蓝卡6家机构新生儿访视欠规范，存在未听诊情况。古林街、小王庄镇、海滨街港西、海滨街幸福、海滨街花园里、胡家园街、杭州道街、塘沽街解放路、杭州道街向阳、北塘街、高新区贝勒、新城镇、杨家泊镇、寨上街、盐场医院金谷里、中新生态城、铭远医院六安里17个机构存在儿童查体操作欠规范，有忽略听诊及测视力情况。茶淀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存在早产儿专案管理不规范的情况。汉沽街大田、古林街、大港街、小王庄镇、海滨街港西、海滨街三号院、海滨街华幸、中塘镇（赵连庄）、大沽街、保税区湖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11个机构系统管理欠规范，存在系统管理欠规范和体检间隔不合格情况。

5.孕产妇健康管理

塘沽分中心：检查中发现，本辖区居民知晓率及居民综合满意度均合格。扣分原因大部分为早孕建册率及系统管理率不合格，妇女病查体档案不规范1例， 其中贝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未开展孕产妇健康管理和妇女促进计划。需进一步加强孕产妇健康管理规范化，落实免费妇女病查体真实性。

大港分中心：检查中发现，本辖区居民知晓率及居民综合满意度均合格。扣分原因大部分为早孕建册率及系统管理率不合格、产后访视不规范。需进一步加强孕产妇健康管理规范化，提高产后访视质量。严格杜绝产后访视不真实档案。

汉沽分中心：检查中发现，本辖区居民知晓率及居民综合满意度均合格。扣分原因大部分为早孕建册率及系统管理率不合格；妇科疾病普查档案信息不真实性1例；其中铭远医院六安里社区卫生服务站尚未开展孕产妇管理。需进一步加强孕产妇健康管理规范化；严格杜绝妇科疾病普查档案不真实性。

6.老年人健康管理

（1）得分情况

本项目共计9分，得到满分的机构共8家，全部机构平均得分为8.20分，最低得分为3.23分。

（2）任务完成率。2020年全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应健康管理146317人，截止12月31日累计管理171014人，任务完成率为116.88%。杭州道、新城镇、汉沽街、蓝卡社区、中塘镇（含赵连庄）、天津华、保税区湖滨、高新区贝勒、北塘街欣嘉园9个机构未完成目标任务。

2020年全区60岁及以上老年人应健康管理214608人，截止12月31日累计管理244784人，任务完成率为114.06%。杭州道街、蓝卡社区、新城镇、汉沽街、天津华兴、中塘镇（含赵连庄）、保税区湖滨、高新区贝勒、北塘街欣嘉园11个机构未完成目标任务。

（3）档案真实率。核查185份2020年管理的60岁及以上老年人档案，179份真实，6份不真实，真实率为96.76%。其中，核查111份2020年管理的65岁及以上老年人档案，105份真实，6份不真实，真实率94.59%。大沽街、汉沽街、杨家泊、海滨街光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个机构被核查档案存在不同程度不真实情况。

（4）体检表完整率。核查370份2020年管理的60岁及以上老年人档案，体检表320份完整，50份不完整，完整率为86.49%。核查222份2020年管理的65岁及以上老年人档案，体检表187份完整，35份不完整，完整率84.23%。大沽街、汉沽街、北塘街欣嘉园、中新生态城、经济技术开发区5家社区中心被核查档案体检表完整率未达到80%以上。

（5）存在问题。部分社区中心老年人健康管理率不达标，不真实档案主要表现为电话访谈与体检记录不符，被访谈者否认健康体检、否认B超检查。不规范档案除因档案不真实外，还存在年检表中无血常规、尿常规、肝功能、肾功能、血脂等辅助检查项目，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B超空项。

（6）整改建议。加强与管理对象的沟通互动，注重生活方式等基本信息核查；规范开展健康体检，及时告知体检结果，做好健康指导；认真输录健康信息，完善内控制度，提高管理的真实性和规范性。

7.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

（1）得分情况。本项目共计9.5分，得到满分的机构共22家，全部机构平均得分为8.53分，最低分为3.16分。

（2）任务完成率。2020年全区应管理高血压患者155029人，截止12月31日累计管理165451人，任务完成率为106.72%。新北街蓝卡、汉沽街社区、汉沽街大田、中塘镇赵连庄、北塘街欣嘉园、中新天津生态城、保税区湖滨7个机构未完成目标任务，捷希肿瘤未核查真实性及规范性。

（3）档案真实率。核查180份2020年管理的高血压患者档案，174份真实，6份不真实，真实率为96.67%。其中仅新城镇、明珠花园、开发区社区、永久医院4个机构存在不真实情况，捷希肿瘤未核查真实性。

（4）规范管理率。核查360份2020年管理的高血压患者档案，238份规范，122份不规范，规范管理率为66.11%。大沽街、北塘街、新城镇、新北街蓝卡、永久医院、盐场医院金谷里、北塘街欣嘉园、中新天津生态城、开发区社区、高新区贝勒10个机构被核查档案规范管理率未达到70%以上，捷希肿瘤未核查规范性。

（5）血压控制率。抽查360名2020年管理的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满意293人，血压控制满意率为81.39%，除寨上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外其余机构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满意率均达50%以上。

（6）存在问题。所核查不真实档案主要表现在否认高血压或否认随访及健康体检。不规范档案除因档案不真实外，还表现在现存主要健康问题、血压、辅助检查、危险因素控制、减腰围等空项；辅助检查如血脂异常等未评价；健康评价如腰围、血压、肥胖、体质指数等评价错误或漏评；随访频次未达到规范要求，连续2次血压控制不满意未按要求进行转诊。

（7）整改建议。对照标准纠正错误，规范填写随访表、年检表等表单，避免空错漏项，做好健康评价，提高管理的规范性。按照服务要求面对面为服务对象进行随访、体检，提高管理的真实性。

8.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1）得分情况。本项目共计9.5分，得到满分的机构共20家，全部机构平均得分为8.34分，最低得分为3.73分。

（2）任务完成率。2020年全区应管理糖尿病患者59559人，截止12月31日累计管理67025人，任务完成率为112.54%。其中新北街蓝卡、中塘镇赵连庄、北塘街欣嘉园、开发区社区、保税区湖滨5个机构未完成目标任务，捷希肿瘤未核查真实性及规范性。

（3）档案真实率。核查180份2020年管理的糖尿病患者档案，168份真实，12份不真实，真实率93.33%。永久医院、华兴医院、汉沽街大田、北塘街欣嘉园、高新区贝勒、新北街蓝卡6个机构存在不真实情况，捷希肿瘤未核查真实性。

（4）规范管理率。核查360份2020年管理的糖尿病患者档案，235份规范，125份不规范，规范管理率为65.28%，未达到规范管理任务目标。新城镇、汉沽街社区、汉沽街大田、寨上街、杨家泊镇、中塘镇赵连庄、永久医院、盐场金谷里、中新生态城、保税区湖滨10个机构被核查档案规范管理率未达到70%以上，捷希肿瘤未核查规范性。

（5）血糖控制率。抽查360名2020年管理的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满意293人，血糖控制满意率为81.39%，除寨上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外其余机构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满意率均达50%以上。

（6）存在问题。所核查不真实档案主要表现为否认进行健康体检或随访服务。不规范档案除因档案不真实外，还表现在随访中某些机构面对面随访频次没有达到规范要求，对血糖控制不满意的患者未按规范要求追加随访或建议转诊，遵医行为判断有误，生活方式中存在空项，无2020年健康体检表，辅助检查有空项、体格检查有空项，辅助检查异常结果未评价及评价不规范，血糖控制不满意未评价，足背动脉搏动填写有误，现存主要健康问题未标糖尿病，主要健康问题未更新到基本信息的既往史中，年检表中为新发糖尿病健康评价未勾选，危险因素控制空项或漏项等。

（7）整改建议。加强与管理居民的沟通，及时进行年检及面对面随访，增强其依从性，以便真实性核查的准确性。规范书写年检表、随访表等表单，提高管理的规范性，加强对第三版指南的学习，对体检中发现的异常问题进行正确的评价及指导建议，正确评价管理效果、遵医行为、合理干预运动饮食等。

9.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1）本项目共计8分。得到满分的机构共8家，最高分8分、最低分5.15分。

（2）任务完成率。2020年全区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6235人，健康管理5752人，健康管理率为91.13%，达到90%的目标要求。塘沽街解放路、杭州道街、大沽街、胡家园街、新北街蓝卡、大华医院、汉沽街、大港街、永久医院、华兴医院、开发区社区、保税区湖滨社区12个机构报告患病率未达到目标要求。

（3）规范管理率。2020年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档案，规范管理率为84.44%，接近85%的目标要求。除塘沽街解放路、杭州道街、北塘街、塘沽街三槐路、新北街蓝卡、汉沽街大田、汉沽街、寨上街、海滨街花园里、开发区社区10个机构外，其余机构被核查档案规范管理率均达到85%。

（4）病情稳定率。现场抽查321名2018年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病情稳定情况，病情稳定303人，稳定率为94.55%，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病情稳定率均达到60%以上。

（5）存在问题。管理不规范主要表现为严精患者建档表专科医生诊断与档案诊断不一致；严精患者建档表患者初次发病、确诊时间、首次抗精神病药使用时间存在逻辑关系；既往主要症状与诊断不一致或未体现精神发育迟滞、癫痫、双相情感障碍症状；主要用药不合理或不规范；专科医生意见未更新与随访用药不一致；自知力与症状不符合逻辑；随访症状与分类不符，未在规定时间随访、随访次数未达标；病情基本稳定、不稳定未按规定时间追加随访。体检人数未达到规范要求、专业指导和免费复诊需进一步提升。

（6）整改建议。通过多种途径发现新病例纳入管理提高管理率。加强专业知识培训，熟练掌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社区管理标准，使严精管理的各项指标达到规范要求。按要求设专人管理，加强与患者和家属沟通，积极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和护理知识讲座宣传、积极协调街道、精神科医生，将以奖代补审核、精神科指导和免费复诊、健康教育、随访相结合，提供一站式服务，提高患者和家属在严精管理中的获得感和积极性。

10.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

（1）主要存在的问题

今年因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天津医大总医院滨海医院因结核门诊与发热门诊在同一区域，为防止交叉感染于2020年1月26日临时关闭结核门诊至今，给汉沽片区结核患者的就医带来不便。通过年终督导发现各单位在工作中都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主要有可疑肺结核病人发现不足、医务人员结核病防治知识知晓率水平不达标、结核患者手机版易督导APP使用率较低等。

针对这些问题，督导小组在现场给予技术指导，并反馈给各单位，以督促及时改进，为年终结核病防控工作奠定了基础（各单位存在问题见表1）。

（2）督导结果

疾控中心专业人员依据结核病防控工作考核要求和十八项社区公共卫生服务考核要求，对各单位结核病防控工作完成情况进行了评分。

（3）下一步工作建议

针对督导中发现的问题，疾控中心从结核病防治角度积极寻找对策，帮助各单位改进，督查完成年度工作任务，要求各医疗单位负责结核病防治业务工作人员每月参加疾控例会，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疾控中心专业人员定期对医疗单位开展结核病防治业务指导。

11.中医药健康管理

2020年，65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体质辨识和0-3岁儿童健康宣教目标人群覆盖率均超过70%，达到了年度目标任务。塘沽街三槐路、永久医院、汉沽街、寨上街、杨家泊镇、茶淀街、中塘镇、小王庄镇、海滨街光明、铭远医院六安里、中新天津生态城、高新区贝勒等1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覆盖率未达标；塘沽街新港、胡家园街、新城镇、汉沽街、汉沽街大田、寨上街、杨家泊镇、茶淀街、大港社区、华兴医院、古林街、盐场医院金谷里、铭远医院六安里等13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存在不真实情况。

12.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1）艾滋病防治

各社区中心均成立艾滋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有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社区中心内按要求设置宣传、展板，展架，摆放艾滋病知识宣传材料，并定期更换。有6.26、7.28、12.1主题日宣传活动总结，及面向大众人群的艾滋病知识培训讲座，有宣传品发放记录和光盘播放记录。成立了社区中心艾滋病干预工作队，绘制辖区内公共场所、流动人口聚集场所分布图及登记表。29家社区服务中心均开展了针对公共场所、娱乐场所等高危人群及建筑工地、企业集团等重点人群的艾滋病干预检测工作，主要干预措施有艾滋病健康教育宣传、宣传材料及安全套发放、采血检测等，收受良好的防治成效。2020年开展艾滋病高危人群干预1120人次，检测683人次，宣传材料3143份，安全套3987只 ，梅毒阳性25例，丙肝阳性2例；重点人群干预3168人次，检测1233人次，宣传材料6934份，安全套8874只，梅毒阳性20例。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中心将继续推进各社区中心深入开展艾滋病防治工作，做到各社区100%全覆盖，促进我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艾滋病防治工作上新水平。

（2）传染病疫情

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按要求进行工作开展，区内29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除北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外其他28家传染病报告率及报告及时率均达标。对于存在问题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我中心及时督促其完成整改。

（3）疫源地消毒管理

滨海新区全域共2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疫源地消毒管理工作，2020年疫情网报告病例237例，社区消毒管理232例，管理率达到97.89%。

（4）应急处置

①主要存在的问题

Ⅰ.解放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医疗机构目前未对本年度应急工作开展总结。需在年底之前完成此工作。目前已进入第四季度，时间紧迫。已督促上述医疗机构尽快开展此工作。

Ⅱ.天津市第五中心医院，向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生态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应急管理工作换人后，交接工作不完善，导致新的管理人员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职责不熟悉。除汉沽医院以外，其余两家汉沽辖区的二级医疗机构，未明确突发应急工作归属哪个科室的问题，汉沽中医医院自述归医院办公室管理，但是部分资料在预防保健科，存在互相推诿的现象。生态城医院尽管资料都在预防科，但是也存在同样问题。

Ⅲ.各医疗机构均开展了应急演练和及时培训工作，保留了照片、试卷、课件等材料，但基本未保存相应得视频资料，已提醒医疗机构保存影像资料。

②下一步的工作建议

Ⅰ.医疗机构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工作重视程度，完善工作机制，明确责任科室及主要工作人员，避免频繁更换工作管理人员及科室，避免交接工作时不能充分说明工作内容而导致的混乱。

Ⅱ.规范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应急处置培训，提升工作人员突发应急处置能力，做好能力储备。建立齐备的应急预案、技术方案体系，按照国家及天津市规范及时更新及修订，做到常备不患。

13.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1）签约人群数量。2020年有效签约525910人，任务完成率为94.01%。保税区湖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捷希肿瘤医院2个机构未开展签约服务工作。塘沽街解放路、塘沽街三槐路、汉沽街、寨上街、海滨街幸福、华兴医院、明珠花园社区卫生服务站、铭远医院六安里社区卫生服务站、高新区贝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9个机构签约人数未达到目标要求。

（2）重点人群签约数量。2020年完成重点人群签约342969人，重点人群签约率65.21%。塘沽街解放路、新城镇、汉沽街、汉沽街大田、杨家泊镇、大港街、古林街、太平镇、小王庄镇、海滨街幸福、海滨街港西、海滨街花园里、华兴医院、永久医院、盐场医院金谷里社区卫生服务站、铭远医院六安里社区卫生服务站、开发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高新区贝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7个机构重点人群签约覆盖率不足80%。

（3）医疗入户服务。2020年累计完成入户服务23632人次，任务完成率为127.56%。其中，完成入户体检3056人、慢病随访10806人次，特需上门服务入户服务4659人次。

（4）整改建议。加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相关政策学习，优化家庭医生服务团队构成，注重业务骨干培养，在做好签约服务后重点做好履约工作，提高签约居民的知晓率和满意度，做好重点人群特别是老年人、高血压患者、糖尿病患者、低收入群体的签约与履约工作。针对辖区居民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需求，不断拓展服务范围，积极开展个性化服务，努力提升服务质量，做好特需上门与失能半失能人群入户服务。

14.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

（1）任务完成率。2020年全区在册肢体残疾人5981人，累计管理3188人，管理率为53.3%。除大港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高新区贝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个机构外，其余各机构管理率均达到30%的管理目标。

（2）家庭医生签约完成情况。2020年肢体残疾人签约未达到60%签约机构有塘沽街解放路、大沽街、北塘街、汉沽街、大港街、古林街、中塘镇（赵连庄）、海滨街华幸、铭远医院六安里社区卫生服务站、高新区贝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存在问题。中塘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康复室无康复专业资质人员；海滨街港西、永久医院、明珠花园社区卫生服务站、高新区贝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捷希肿瘤医院无康复室及康复专业资质人员。

（4）整改建议。做好辖区残疾人员康复指导管理工作，从而做好签约与履约工作；加强单位康复服务知识的学习及培训，按要求有针对性的进行康复指导。

15.地方病防治

（1）碘缺乏病防治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按要求完成了家庭盐样采集、重点人群碘营养采样工作，并按时将样本送疾控中心。

（2）饮水型氟中毒监测

各涉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按要求完成了采水、工程调查、儿童氟斑牙调查工作，并按时将样本送疾控中心。

（3）高碘地区监测

相关社区完成了重点人群采样工作和采水工作。

（4）宣传

①5.15宣传：各级医疗卫生单位广大职工利用微信积极转发津云app及各媒体发布的碘缺乏日宣传活动信息，积极参与并转发 “天津市科学补碘有奖知识问答活动”。

在门诊大厅、病人候诊区域、儿童接种门诊等地方运用大屏幕和电子显示屏播放由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作的防治碘缺乏病宣传视频和有关防治信息，普及碘缺乏病对人体的危害知识以及科学补碘的方法和措施。

②9.20宣传

Ⅰ.各社区服务中心积极发放地方病防治宣传折页，共计约60000余份，悬挂宣传横幅6条。在各自辖区内张贴了饮水型氟中毒防治宣传海报，并在全部19个水站张贴宣传海报。

Ⅱ.活动期间，共有16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9.18-9.25日，通过各自的电子屏幕播放饮水型氟中毒防治知识视频。

Ⅲ.6个涉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织医务人员走进学校发放宣传材料，对儿童进行饮水型氟中毒防治知识宣传，计发放儿童地方病宣传折页5000余份。其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放儿童地方病宣传折页约12000余份.

Ⅳ.有7个涉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辖区内的集贸市场开展了饮水型氟中毒防治知识，共计发放宣传折页800余份。

Ⅴ.有1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本中心妇保科通过发放宣传材料，对孕妇开展饮水型氟中毒防治知识宣传，共计发放孕妇地方病宣传折页5100余份。

③辖区30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部播放了碘缺乏病防治知识视频，另有16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播放了饮水型氟中毒防治知识视频。在现有19个水站全部张贴了饮水型氟中毒防治宣传海报。

（5）建立了二度及以上甲状腺肿大病人健康档案，实行个案管理，管理率、随访率和规范管理率均为100%。

16.妇女儿童健康促进计划

承担此项工作的机构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要求，开展妇科疾病普查工作。

17.大肠癌筛查

太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构初筛任务不达标；新城镇、茶淀街、古林街、海滨街花园里、新北街蓝卡、塘沽街三槐路、塘沽街新港、寨上街、杨家泊镇、汉沽街、太平镇11个机构随访任务不达标。

（四）项目效果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对象满意度。电话抽样调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对象1810人，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所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服务态度、方便性、及时性、服务质量等满意的居民1794人，满意度为99%。

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对象知晓率。电话抽样调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对象1795人，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及有关健康知识知晓1795人，知晓率为100%。

3.基层医务人员满意度。随机调查从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医务人员115人，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工作环境、内部管理、工资待遇、培训机会、职称评定、晋升情况、个人发展等方面进行问卷调查，综合满意度为97.73%。大沽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发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捷希肿瘤医院3个机构卫生技术人员综合满意度不足85%。

三、有关要求

1.深入分析问题原因，狠抓整改落实。各机构要根据绩效考核中发现的问题，深入查摆问题产生的原因，尤其是长期存在而未有效解决的问题，要认真分析深入研究，拿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加以落实。要建立问题台账，设定整改时限，明确整改目标，夯实整改责任，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工作要求，逐条加以整改。要进一步突出工作重点，落实好管理档案真实性规范化工作，不断完善项目标准化、信息化和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服务效率，改进服务质量。要坚持以人为本，做实做细项目内容，持续推进老年人、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的健康管理，提倡健康生活方式，改善身体健康状况。

2.加大项目宣传力度，不断提升居民知晓率。各机构要持续加强项目宣传工作，采取多种形式不断扩大项目宣传的范围。要充分结合本辖区居民特点在单位大厅、社区广场、中小学校、农村集市等人员密集区域（疫情期间暂停）采取现场签约、义诊咨询、健康科普、全民健身等形式开展集中宣传。要利用各种媒体和传播工具，多渠道、多种形式地开展项目宣传，特别是要加大“健康天津”APP推广使用，通过信息化手段，加强医患之间的沟通交流，提升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效率。要在显著位置张贴由国家卫生健康委统一制作的宣传壁报，凡是使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开展的工作，一律要在宣传材料显著位置以醒目字体明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努力提升社会知晓率，促进社区卫生工作开展。

3.狠抓项目业务培训，规范服务流程。各机构要进一步提高项目培训的认识程度，将医务人员的业务培训作为重点工作来抓。要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为工作指南，深入开展内部业务培训和岗位练兵，积极引导员工自学，使员工能够准确理解基本概念、正确领会操作规程、熟练掌握工作要领，形成良好的学习氛围。要积极创造学习条件，鼓励业务骨干积极参加天津市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线上岗位练兵、家庭医生团队技能培训等，切实增强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4.深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着力提升服务质量。各机构要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内容提供服务，不断强化签约职责，做实做细履约服务。要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思路，在巩固签约关系的基础上，逐步扩大签约范围，稳步提升居民签约率。要特别关注重点人群的签约覆盖率，对于残疾人、困难群体、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计生特殊家庭等人群签约率要达到100%。要将家医入户服务推向“常态化”，为有需求的失能半失能人群提供入户医疗护理服务。要继续开展“提升社区慢病用药保障季度攻坚”专项行动，落实签约慢性病患者长期处方制度，确保签约居民常用药品得到及时保障。要以社区居民健康服务需求为导向，运用“健康天津”APP家庭病床预约服务功能，积极推进“互联网+家庭病床”服务模式，不断满足社区居民多样化的诊疗服务需求，提升签约居民的感受度和获得感。要转变工作思路，促进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相融合，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为抓手，不断提高临床诊疗服务能力，努力提升居民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各单位的整改落实情况，形成书面报告（加盖单位公章）务必于2021年2月底前报疾病预防控制室（同时报送电子版）。报送情况将在全系统予以通报。

附件：1.滨海新区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成绩排名表（街镇）

 2.滨海新区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成绩排名表（开发区、泰达街）

2021年3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